

經中華郵政特准掛號為第一類新聞紙第

中華民國三十年一月十七日

第壹貳伍號

國民政府公報

國民政府文官處印鑄局印行

目 錄

令

國民政府令（二件）

訓 令

國民政府訓令（一件）

指 令

國民政府指令（一件）

附 錄

內政部許可回復國籍人名一覽表

刊 誤 表

華中都市公共汽車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決算公告

華中鐵道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回繳納股款公告

令

國民政府令

三十年一月十三日

軍事委員會委員長汪兆銘呈據軍事委員會委員長駐粵辦公處主任李謳一呈爲中央陸軍軍官學校廣州分校政治訓練處第一科中校科長黎繩孫第二科中校科長關儼均另有任用請免本職應照准此令

任命黎繩孫關儼爲中央陸軍軍官學校廣州分校政治訓練處科長此令

主

席 汪 兆 銘

訓令

國民政府訓令 第二號

三十年一月十三日

令立行
政法院

據本府文官處簽呈稱：

「准中央政治委員會秘書廳本年一月十日中午政祕字第七四七號公函開：『查三十二年一月九日中央政治委員會第三十三次會議討論事項第二案：行政院提：『為本院第四十次會議通過農礦部所擬修正鑛業法一案，抄送該部原呈修正意見，提請公決案。』常經決議：『通過，交立法院。』』記錄在卷，除分函外，相應錄案抄附原提案及修正意見，一併備函奉達，即請查照轉陳，令飭遵照。』等由；理合簽請鑒核。」

等情；到府，自應照辦，除令飭

立法院遵照審議外，合行抄發行政院及農礦部原呈各一件

令仰該院，

即便轉飭知照，
遵照審議具復。

此令。

計抄發行政院及農礦部原呈各一件

主	兼	立	農
院	行	法	鑛
院	政	院	部
院	院	院	部
席	長	長	長
汪	陳	趙	趙
兆	兆	兆	兆
銘	銘	銘	銘
松	松	松	松

指令

國民政府指令

第十六號

三十年一月十一日

令考試院

三十年一月十日院文呈字第二號呈一件：爲呈報於本月十日晉京遞職，照常處理院務，請鑒核備案由。
呈悉，准予備案。
此令。

主 席 汪兆銘
考 試 院 院 長 王揖府

附錄

內政部許可回復國籍人名一覽表（內政部送刊）

姓 名	性別	年 歲	籍 貫	住 址	職 業	原 因	許可日期	許可字號	轉給機關	備 攷
關 維 慶	男	四十九	廣東番禺縣	南京路三十九號	銀行	前入日本籍今自願回復中國籍	三十年一月十一日	回字第 一	南京市政府	

刊誤表

公報號數	頁 數	行 數	字 數	正 誤
一三三	四	七	七	如 予

1930.09.3

華中都市公共汽車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決算公告

(總董事會謹啓)

(自中華民國二十八年十一月一日
至中華民國二十九年十月三十一日)

貸借對照表

借方		貸方	
未繳股款	一、四七二、五〇〇.〇〇	現金	四、五七三、三九七.六三
地產	二五、一七三.五八	存款	一三、八〇〇.〇〇
房產	四二四、四〇一.三六	暫收金	二六八、〇六六.六七
車輛	一、八〇〇、〇六一.三八	存金	一三五、四九九.〇五
雜股	三九、七八八.五九	未收金	八二、八八四.七一
器具	七七、六九五.二七	貯蓄品	一二、九四三.九五
器具	二三四、三八三.〇七	其他	一、〇〇〇.〇〇
合計	一、四七二、五〇〇.〇〇	合計	一、〇〇〇.〇〇

日圓

退職給與抵當金	一、五〇〇。〇〇	損益計算書	四、五七三、三九七。六三
借款	七九五、〇〇〇。〇〇	收入	日圓
未付金	四一、七〇一。四七	運輸收入	三、三六三、一五九。三六
又	一四二、四三七。二三	雜收入	六五、〇六一。一一
保證金	五〇、五六四。五五	合計	三、四二八、二二〇。四七
暫收金	一一七、二二八。九六	支出	
償還抵當金	二八〇、〇〇〇。〇〇	運輸費	一一、三二一、五六二。七八
前期滾存金	二〇、七九九。七七	保存費	四三一、四四三。二八
本期利益金	一一〇、三六五。六五	總務費	三三五、八八三。五二
合計日金		諸稅	一一、八〇一。二八

支付利息

二二、三六五。三二

四、七九八。六四

雜計

三、〇三七、八五四。八二

拆舊費

二八〇、〇〇〇。〇〇

本期利益金

一〇〇、三六五。六五

合計

三、四二八、二二〇。四七

利益金之分派

本期純益金

日金拾壹萬零叁百陸拾伍圓陸拾伍錢

上期滾存金

日金貳萬零柒百玖拾玖圓柒拾柒錢

合計

日金拾叁萬壹千壹百陸拾伍圓肆拾貳錢

分派如左

法定準備金

日金壹萬肆千圓正

從業員退職給與公積金

日金伍千圓正

董監酬勞金

日金伍千伍百圓正

股東紅利

日金玖萬壹千陸百伍拾圓正(年利六厘)

股款全繳股份計每股日金叁圓正

股款半繳股份計每股日金壹圓伍拾錢

下期滾存金

日金壹萬伍千零拾伍圓肆拾貳錢

中華民國二十九年十一月

華中都市公共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華中鐵道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回繳納股款公告（鐵道部送刊）

關於敝公司第二回繳納股款事項決定於左除分函各股東外特此公告

繳納金額 每一股十二元五十錢整

繳款日期 民國三十年二月五日止（自民國三十年二月一日起辦理）

繳款地點 本公司及橫濱正金銀行東京支店

上海開北民德路

華中鐵道股份有限公司

國民政府公報價目表

期限		價目		郵費	
零售	每冊一角	本埠	半	分	分
定半年	七元二角	外埠	七角二分	分	分
定一年	十四元四角	本埠	七角二分	分	分
半年以七十二期計算全年以一百四十四期計算		外埠	一元四角四分	分	分

暫定廣告刊例

頁數	價目
一頁	二十四元
半頁	十二元

刊登廣告在四期以上者每期按八折計算十期以上者每期按七折計算長期另議來稿不註登載期限者以一期爲限

編輯者 國民政府文官處印鑄局

印刷者 國民政府文官處印鑄局

發行者 國民政府文官處印鑄局

南京明瓦廊六十七號
電話：二三七七〇號

出版日期

暫定每星期一三五出版